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黃思嘉
電話：(02)24201122 分機1309
電子信箱：hs119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安樂區隆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給貳字第11302679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332P004700_1130267939_113D2089476-01.PDF、
11332P004700_1130267939_113D2089477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與第一商業銀行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合作辦理之「參加退撫基金人員指定用途貸款」，延長申請期限至115年12月31日止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參加退撫基金人員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113年12月26日台管財四字第1132002547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（不含本府人事處）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